

# 《不要脸要趁早》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不要脸要趁早》

13位ISBN编号：9787806996959

10位ISBN编号：7806996958

出版时间：2007-5

出版社：哈尔滨出版社

作者：叶倾城

页数：23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不要脸要趁早》

## 内容概要

本书是备受国内读者喜爱、以散文随笔著称的新锐女作家叶倾城的心灵励志书。叶倾城为国内发行量最大杂志《读者》的签约作家，其作品在诸多的报刊杂志中有很高的转载率。本书采用了具有黑色幽默风格的题目做书名，书中的作品秉承了她一贯的唯美文风，同时又有调侃的新元素。全书由70篇左右短小精悍的美文和随笔组成，文字犀利而凄美，直面所有女性读者敏感而纤弱的内心和情感世界。

# 《不要脸要趁早》

## 作者简介

作者：叶倾城

叶倾城，作家，著有《情感的第三条道路》、《住在内衣里》等多部散文集，《原配》、《麒麟夜》等多部长篇小说。“写作之于我，越来越像一桩宿命，一份天赐的枷锁，但我愿意背负这沉重，直至永远。”她如是说。为此，她笔耕不辍，期冀有朝一日成为文坛常青树。

# 《不要脸要趁早》

## 书籍目录

第一辑 爱得像一颗猕猴桃气都气饱了不要脸要趁早暗恋四人行气都气饱了来迟了一天的玫瑰饕餮懒惰情腹蛇青春从郎索双钏爱得像一颗猕猴桃关于一只抽了丝的长袜灰鸟之死卡桑德拉的眼泪爱情不是老天爷的事他们是这样长大的大风之约雅歌抱爱的尸骸痛第二辑 我还能怎样地想起你爱情或者非典姜花不知道他说吃屎的感觉让人心跳琉璃碗陶瓷怨夜宿黄河边我的七里香风信子女郎苜蓿少年查尔斯为什么娶了卡米拉桐花万里风沙路寻找我曾恋爱过的地方婚姻舞赛姬想起那只风筝我还能怎样地想起你你到哪里，我也去十二支口红的颜色如果女人是茶关于爱情的三种答案追汽车的人限量版青春职业爱什么也不做她不是木兰张爱玲的衣橱你爱的是我还是他爹地的小女儿第三辑 杀鸡杀鱼直至杀夫秋意闹睡无感没装气囊的婚姻萝卜之夜有了爱，想不爱都难眼波才动被人猜逼婚记腐烂卡拉OK不会停她想她是海坏男人天缺一角寻找一块失落的拼图花心花身杀鸡杀鱼直至杀夫老妈子们再战江湖典型那个买大的女人当洪水来临的时候忆前尘幸福的人才有资格说绝望第四辑 而我仍在等待竟然悬崖他的真心我看那天上所有的星猜猜谁来付账单别让我看见你的衣柜唯一能控制的相亲这样庸俗的事俊冤家如果太阳愿意女人当政对他说不薄情朕不喜欢自己烤的蛋糕最香甜未嫁女儿先看婆保险丝情人她只看自己想看的神啊，赐我一堆好男人吧无才，才有德而我仍在等待竟然情场上谁能教育谁如果这个男人不比下个好第五辑 因为她是妈妈因为她是妈妈唤冬祭回家何人煎出春意长我的故乡在哪里人，是哺乳动物如果妈妈知道她没有上第一线这就是父亲雨一直下.....圣诞老人差一分钱叫妈妈来听电话小满一个人的妈妈所谓伤心爸爸妈妈很懂事一万倍的一万倍雪落无声爱无声北风乍起时人家的儿女奇迹的名字抱紧啊，千万不能松手一个鱼头七种味母亲的心

## 《不要脸要趁早》

### 章节摘录

不要脸要趁早 女友的男人，最近被一个女孩抢了。他们双进双出好些年了，所有朋友都是共同的，包括她，这小精豆一般的女孩子，猫脸，娇憨，笑容甜如QQ糖，如一捧火烧在男人身上。男人很快变得痴迷，与女孩儿彻夜赛车，逛街，看电影——竟然重复早恋中学生的爱情步骤。女友的隐忍与其说是为了男友，勿宁说是为了这小自己七岁的女孩儿，或者是年纪的缘故，对女孩儿，她总带着一种私密的宠爱，像怜惜自己的小妹妹。到底忍无可忍，跟女孩儿明示，女孩儿微吃一惊，便问：“那你们准备什么时候分手呢？”女友猝不及防。五年的感情便一朝断了。再痛，三十岁的读书女子，与前男友不得不以礼相待，又在同一个系统工作，来往是少不了的。不料一日，女孩儿便上了门。亲亲热热叫她“姐姐”，然后问：“我知道这不合情理，但你和他的来往尽量少一点儿好不好？”女友解释道：“我们有工作关系。”女孩儿迅雷不及掩耳地打断她：“那你换一个工作不行吗？”女友呆住，半晌失笑：“这怎么可能？”——这简直是最庸俗港片都听不到的精彩对白。女孩儿却不笑：“那你就是放不下他了，可是你要为我着想呀，你经常打电话给他，害我打过去总是占线。还有，他老是忙你的事，我的事就没时间忙了。难道你要做第三者？”女友浊血上头，喝道：“谁他妈是谁的第三者啊？”女孩儿惊奇地退了一步，脸上露出害怕神气：“姐姐，你不会恨我吧？不是吧。我年纪小不懂事的，我做错了什么你也不能跟我计较呀。你是成年人啊，就像《射雕英雄传》里的欧阳锋，他都要自重身份，不跟晚辈动手呀。”忽然莞尔一笑，小猫似偎过来，在女友怀里挨蹭，嗲声嗲气如小丸子：“姐姐你答应我嘛。”——我都叫你姐姐了，你还能不把我当妹妹，妹妹的要求，你还能不满足？女友看着她：年轻无耻而理直气壮，近乎无邪的脸，几乎当场横刀自尽。女孩儿意犹未尽，回去发电子邮件给她，女友苦笑给我看，那是一首歌，歌名叫《THE BOY IS MINE》(这男孩是我的)。是什么叫这女孩儿如此嚣张？大约只是知道自己太年轻吧，知道无论做了什么坏事，都可以用无知掩盖，世人会忙不迭原谅自己，因而，所有的任性、伤人、放肆、冷血，都这般心安理得。年轻不是罪，恃年轻而任意而为，便是了。是谁说的，不要脸，也要趁早。暗恋四人行 他们是阿甲、阿乙、阿丙与阿丁，他们的故事，不知道谁先起意，谁会最早决定退出。某男阿甲在各大论坛上鬼混、发帖、吵架，渐渐地发现每一天，不离不弃有一个“ALAJ”的ID在跟贴，文字里的细腻和一丝不明所以然的哀怨，注解了她的女性身份。阿甲忽然会意过来，那分明是“暗恋阿甲”的首字母。论坛上荒人谬事见得多了，阿甲遂也不动声色。过段日子，阿甲换到一家公司工作，有时与各地同行交换宣传画册。其中某女阿乙寄来的那一本，有异：不是夹了几只蝴蝶标本，就是附了密密小字的信——竟然是一笔闺阁体的好簪花小楷。字里行间对应，阿甲知道了，阿乙就是“ALAJ”。正在不知所措，阿乙在信里说：夏天有休假，她想到阿甲的城市来玩。阿甲想了想，回信道：“你来，本公司所有同仁都会愿意招待。只是很不巧，我将赴欧洲半月游。”而他是如何招惹上某女阿丙的，他都不知道。大约是从他的博客开始。阿甲苦笑着对我说：阿丙日复一日，回复着他的博客，内容尽是：“我看央视的天气预报，你那儿又变天了。我记得你有鼻炎的，要小心不要犯呀，我很心疼的。”阿甲看着，只觉得背上的鸡皮疙瘩，海浪般一层层浮现，他没法不毛骨悚然。他几时、什么情况下、对谁提过自己的这小恙？网络时代，即使对于陌生人，他也沦为罗马不设防。更离谱的是，阿丙还建了一个自己的博客，名字就叫“狂爱阿甲”，一会儿写：我今天过得很愉快，我决定忘了他；明天又写：我恨他，他为什么能这样漠视我；一时狂暴起来，把上面所有内容删除，立誓重新做人。我跑去恭喜阿甲，他苦着脸说：已经好多次了。果然，三天之后。一切重新开始。阿甲坚决不理睬她，她便自导自演自吹自弹自唱整出戏。前段日子，有一位朋友某男阿丁找我合作，我没时间，就推荐了阿甲给他。第二天，阿甲的电话把我从梦中吵醒——不是他在错误的时间打来，是我起得太晚。他问：阿丁是谁？到底是谁？他与他只在QQ上聊了半小时，他却不能控制身体里欲念的大潮。他说：我想同阿丁啥啥啥。很多年前，阿Q就是这样向吴妈表白的。他很诗意很谦卑地拜托我，他说请你，请你在百忙之中约阿丁吃一次饭，请你手持DV，拍下他的音容笑貌，或者至少用你的眼睛你的心，感知这个人的存在，再对阿甲原声再现——餐费他会给我报销的。下午在网上遇见阿丁，我不能不嘴快，我说：“有人暗恋你呢。”阿丁很高兴，说：“啊，太好了。替我谢谢那位姐姐。”我忍住笑：“不是姐姐呢。”阿丁更高兴：“是妹妹？那更好了。感谢她给了我活下去的勇气。”我再也不能自控，伏在电脑上爆笑十分钟。一切都是误会，这所有的爱情。他们妄说什么爱呢？不了解、不认识，甚至没有能力认出他来，阿甲天天都在哭都在喊，在寻找戈多。她们还去欣赏他的起转承合。而阿丁那蓬勃的喜悦又置于何处，当他

## 《不要脸要趁早》

面临禁色之爱，那是黑夜里不辨方向的渡轮。不了解才能够爱吧？才能把放荡当做狂野，把羞处视为桃花，把莫名的恐惧与诱惑，用爱之名来定义。没有人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他们所有的爱与等待都是虚空。这爱情全是笑柄。或者，世上每一桩爱情都如是。来迟了一天的玫瑰 她一直觉得眼睛胀痛。有一种张力在牵她的眼眶，泪水在眼里打转着，如洪水与水坝抗衡，蓄势待扑。但她其实并没有要哭的意思，倒像是酒店有装修污染，或者邻桌有人抽烟。五年前他们相识，三年前他们分开。无数次记忆回想，最后她渐渐怀疑，他从来没有存在过，一切不过是她的虚构。却突然收到他的电话——她已经换了工作换了城市甚至换了配偶，他是怎么查到她的号码？他说：“当初的事……是我年轻不懂事。”她答：“不，我也有错。”这么客气，恰如一部优雅的欧片。但她不曾踢他打他，暴力相向吗？他不曾咬牙切齿对人说过“我不原谅，永远不”吗？他们真的不再相爱了。

他说：“不如出来坐坐。”她想有什么可坐的，却还是答应了，他说的时间和地点。他们踩着新年的残雪，去吃一顿饭，其实已无话可说。饭后，他送她回家，在湿滑的人行道上被卖花小孩儿抱腿，她脱了身他却被绊住，过一会儿才讪讪地追上来，递她一朵玫瑰：“不买简直脱不了身，送你吧——正好昨天是情人节。”这一朵晚了一天的玫瑰，灰土土地低着头，颜色微微黯淡，花瓣的边缘像老烟鬼的牙齿。她笑得很尴尬：“呵……谢谢你，”不是不感慨地，“是你第二次送我花呢。”第一次，他记得她也记得。他们在入夜后的街上静静走，脚步声一呼一应，街市略略凄清，霓虹却仍旧妖娆。他忽然问：“你喜欢这些花儿草儿吗？”她没听清：“什么？”他已经泄了气：“算了算了。”她是著名的大糊涂，那一刻却灵光一现，远远看到人行道上有个卖花摊子。“好呀。”

只剩下最后两束，一束是黄玫瑰，在夜色里也明艳如新，像牙雕一样昂贵。她却去抚弄另一束，粉红色一小朵一小朵的康乃馨，他就对老板说：“要这个。”康乃馨真是像粉红皱纹纸，她的心也一小团一小团皱起来。错过是如何发生？就像这一刻的阴错阳差吗？她不知道，她只是，拿着一支，来迟了一天的玫瑰。在她家楼下，他们分手。她摸索了很久楼门的钥匙，身后一无响动，她用力地忍着，不让自己回头。她知道他一直在楼下，看着一层一层的声控灯，亮了，又灭，五楼的，亮了两次，熄了两次，终于不再燃起。是她进了家门。迟就是迟。一天或者五年，没有区别。 P4-9



## 《不要脸要趁早》

### 精彩短评

- 1、那是黑夜里不辨方向的渡轮。不了解才能够爱吧？才能把放荡当做狂野
- 2、二十余年，除教材外的大部分书都是在卫生间中阅读的。好多短篇集合 时间刚好适合上厕所时进行，叶倾城雪小禅之类的小文儿文摘里已经看过几斤，题目取的对我味儿。也不乏几句有道理的话。
- 3、很犀利的知心姐姐~
- 4、一直很喜欢叶倾城的文字~有着细腻情感的理科生~亦舒太犀利了 她也犀利 但是不尖锐~
- 5、倾诉是排毒，聆听是最大的疗伤，而语言，是鸦片、酒精和微浓的香熏，抚慰人的疼痛。当你陷入人生的绝境，从地狱的十八层一路滑落到专门为你搭建的十九层，偶然看到一两篇文章，听到一两句窝心的话，血肉模糊的伤口喷上了一层薄荷膏。你不是这世上的苦海孤雏，有无数人，在此时，流着和你一样咸涩的泪。
- 6、嘿嘿，标题党
- 7、3.5星。从小看到大的女人。从书摊到电子书，有点对不起你。喜欢你的名字。“幸而心灵有翅，可以自由翱翔，稿纸便是我无边的天空。如果一只恐龙可以变成一只鸟，那么，谁说一片绿叶不可以倾城？”
- 8、名字起的狠了。  
人还是一贯的温柔。
- 9、挺喜欢的，想购入一本实体书。  
没明白题目的意思
- 10、说的太有道理了
- 11、张爱玲.....出名要趁早。
- 12、还行，没我想象中的那样可以焕发出强大的让人顿悟的力量。但至少是一本令人觉得舒服的书。
- 13、恋爱要趁早，不要脸也要趁早。
- 14、正在看
- 15、大学时买的书，第一眼就被书名吸引过去。  
是什么叫这女孩如此嚣张？大约只是知道自己太年轻了吧，知道无论做了什么坏事，都可以用无知掩盖，世人会忙不迭原谅自己，因而，所有的任性、伤人、放肆、冷血，都这般心安理得。  
年轻不是罪，恃年轻而任意而为，便是了。是谁说的，不要脸，也要趁早。
- 16、挺不错 直观爱情
- 17、我可以证明这书确实不要脸。
- 18、叶笔下的爱情都是扭曲的，书中的人也不是真正有担当，懂放下，知取舍的。总之：书中的故事都是在糟糕的人中发生的扭曲的爱。
- 19、倾城商业了。
- 20、这类书还是不大适合我
- 21、跟我预期的文字风格不太一样。有喜欢的故事，但短暂而嘎然而止。有不喜欢的，因为无味而有呻吟嫌疑。一个个小故事，一些些小感慨，貌似对人生活着透明了、释怀了，只是叶倾城你活的是否如你文字一般呢？这类《读者》杂志风格的文字，看过就忘。
- 22、叶倾城的《不要脸要趁早》。  
乔叶的《天使路过》。  
雪小禅的《爱情禅》。  
林夕的《半支烟的爱情》。。  
安
- 23、小故事还可以，看她讲爱情。。。总觉得还是有些矫情
- 24、我是开怀大笑。
- 25、很有些感触的散文，告诉一些你知道的和忽略的。。。
- 26、有几篇出挑。
- 27、要再看一遍
- 28、很 叶倾城
- 29、不知道为什么起这么个名字,内容却是充满了爱意的细腻小文...

## 《不要脸要趁早》

30、漂亮的散文

31、我选在一个没有情境的时候来看，只惊喜于她的文字，如张小娴的文字一般带来的愉悦体验，但是，我却没有这个耐心读完一篇篇的故事。

决定以后再看吧！

32、当初买就是被名字吸引了，后来的觉得至少没花冤枉钱

33、怎么说呢，有时候，矫枉就是得过正~~~

34、有多爱，就有多不舍；有多温柔，就有多暴烈。眼中有泪，胸口有纠缠的爱与恨，爱到如连体婴儿般骨肉相连。既如此，割爱，就不可能像拈去一片花叶般轻松微笑。

35、大学看了看。有编造嫌疑。

36、你需要慢慢积累。

37、轻盈的几乎声息的呻吟。

38、叶倾城是高中时候很喜欢很喜欢的作家，每次拿来读者第一篇就翻叶倾城，当时属于在少女时期看成人恋情，总有憧憬。道理也属于在未开化的心智上播种，然而现在年龄渐长，文中传递的观念或是已经熟知或是不完全认可。少了道理的新鲜感。她只能被我束之高阁了。

39、没觉得怎么样。书名很犀利。

40、怎麼說呢...之前看她的書是因為她是武漢人有莫名的親切感 看過這本書覺得字字在理 令人深刻卻不矯情

41、能被抢走的女朋友-不是好女朋友

42、学校开会说禁书，我就看了，很扯。远没有凉菜的那几本书坏。

43、多么现实的现实...

44、080421

45、我真心喜欢这个题目

46、我已经过了不要脸的年纪了，哎~总是要经过岁月，才能明白的更多，才知道感动我们的，都只不过是些微小的小事。

47、正如封面上说，不要脸要趁早！年轻的时候，我们有本钱轻狂，但是现在，到底是不能让自己再打着年轻的幌子去做一些二百五的事了~

48、比安妮宝贝写得好多了。

49、这本书基本上是在公车上看的，大都是世间俗事，却说得字字入心，酣畅淋漓。看到真切处，忍不住想摘抄下来做读书笔记。可惜手机没有这个功能，一遍一遍的读，把喜欢的句子放在心里。

她说：有多爱，就有多不舍。有多温柔，就有多暴烈。爱和唇边有血，眼中有泪，胸口有纠缠的爱和恨，爱到如连体婴般骨肉相连。割爱，就不可能如拈去一片花叶般轻松微笑。

她说：聪明的你呀，不要问我，男人什么时候最性感。我知道这世界上有二十五亿个男人，有二十五亿种性感。而我能爱的只有一个，让我轻盈如飞，眼波微动，他会恰当好处的抬起头，并且微微一笑。

50、她是尘世中红衣红裙的女子，食的是人间烟火，写的是人间琐碎的真实。p.s.她也爱亦舒...



## 《不要脸要趁早》

### 精彩书评

1、尽管爱被败坏，还是喜欢提及。无论爱中的男子和女子，无论爱中挣扎的还是独自缅怀的，心中都种下了浅浅的根，那些关于爱的往事攀附在根上，在回忆中各自招摇。我用三个小时读完的书，脑海里却是妈妈的影子。在某篇中提到的“一个寻常女子，一生空空操劳”，在我空荡的心中仿佛拍了一掌。妈妈，这正是我为你惋惜的。那天在奶奶家，我看到了曾经家里的旧电视橱，想起小时候家里简单的摆设，更惦记起简朴的妈妈。妈妈患病三年，倘若前一年的悲伤是为自己日后的孤苦无依，那么后来的难过是因为妈妈你这一辈子所承受的辛苦坎坷。我为你难过，这份难过让我不敢面对你20几岁寄人篱下所忍受的委屈（为了姥爷在大舅家好过，把攒下的钱给他们买衣物；为了大姨在姨夫面前理直气壮，挑水砍柴做饭洗衣）；从东北来这里，白手起家，和爸爸生活节俭，买一件衣服都要反复思量……我总觉得你为了太多的人活着，照顾别人的感受，却没有为自己享受一次。妈妈过世时候很平静，没有留下一句话，我也没有等到传说中临终之人回光返照的一天，妈妈甚至没有再看看这个世界就走了。我于是拼命回忆你对我说过的话，大概是在那天的阳台上，你交代我的事情。关于房子，关于爸爸，关于我，可是唯独没有你的安排。我不知道你是在疼痛的时候还是在半夜里失眠时候，还是在卧床不起望着天花板的时候，反复思量决定的。你也知道，爸爸依赖你，你不说话他是不知道该怎么做的。妈妈你又一次猜对了，家里人是不会让爸爸受委屈的，想他未来太孤单，都寻思给他找个伴。如你期望，我和哥哥都没有阻止，在爸爸犹豫的时候，我们一直都在支持他，你最放心不下爸爸，或许不久以后有人替你照顾他了。妈妈我还是觉得对不起你。今天的生活我总觉得是坐享其成的，它的代价就是妈妈五十多年来的操劳，而我竟然没有机会报答。对于你，我是有遗憾的。妈妈我总觉得你太过刚强，所以你一个人走我不放心，我怕你再委屈自己成全别人。可惜我再也不能提醒你了。佛教中说人有来世，基督教说人死后会去天堂，毛主席说没有什么鬼神，人死了就一了百了了。我今天照镜子，发现我一点不像你。倘若哪天我真想你，我都不知道寻向何处。大抵只有你那份爱人的决心，对待他人的那份真诚，可以为我带来一点讯息。妈妈，愿您安息吧。

2、叶倾城，早前喜欢的专栏作家这回读完了这本小书，满心满脑的爱充溢着我想起我的初恋，我现在徒劳的爱，以后要面对的爱人我的父母，我的家人，我的朋友不认识的偶然遇见的陌生人一段段的爱，或青涩，或甜蜜，或激烈，或醇厚，或安详，或清远都是属于我的爱，一份份，留在记忆，留在我生命的每个发光的角落不会忘记，不要忘记，不能忘记爱，怎一个情字写的透彻我渴望男女之爱，现在的这个不肯给我他的承诺，也罢未来的这个，我希望我会好好爱你，你也要好好爱我

3、文如其名，果然倾城。这是第一次看她的书，之前都是浏览她博客的。以笔杆而不是键盘起家的作者，书中的文字似乎比博文更胜一筹。最喜欢她的参禅诘问以及类似历尽风雪之后的从容。前天去了她的签售会，问了声好，人很随和。

4、书名够狠，风格像极了赵赵。看了几篇之后，完全不是那么回事。除了一篇《不要脸要趁早》有那么点意思之外，其它的无非是《读者》风格的煽情小文，不是不好，是觉得好像隔靴搔痒，不得劲儿。书的封面有一行小字：《读者》签约女作家心灵美文。哦，难怪。我已经很多年不看《读者》了。

5、狠狠尖锐的书名，投入其中，竟意外于纷纷字里行间的通透入心，像极了自己的心思。世界上万物皆然，有谁能够逃离其中？那么多烦乱的情绪始于情字难钟。如若，你倾心了，投入了，黯然而，迷乱了，便是不要脸的最真诠释了。无爱、吾爱、勿爱……爱是个什么东西？爱了，会嫉妒、会白痴、会赖皮、会失落、会痛彻心扉……无一不是不要脸的前奏~~所以，当你开始了一段所谓爱情历程，便注定，等会iziji情绪不要脸的始与终……

6、大前晚又在图书馆看了一遍这本书，3个半小时，读了大概10篇才发现这本书我以前读过呀……所以说这种小故事都差不多，读了也印象不深。但是觉得叶倾城是个蛮善良的人，从文字觉得，很温柔不叛逆。还是有些文章挺有意思的，剖析不算浅淡，可能正好在某些方面给予启迪。

## 章节试读

### 1、《不要脸要趁早》的笔记-关于一只抽了丝的长袜

关于一只抽了丝的长袜

文/叶倾城

关于一只抽了丝的长袜，他有话要说。

他在饮水机前面遇到她。她一如往日，笑盈盈，脸孔亮晶晶，一俯身间，他却看到她中群下，长袜抽了丝，露出一痕小腿，美得惊心动魄。再仔细看，她的小黑褶皱衬衫是昨天那一件，她没换衣服。

他心头一震，这不是他认识的她。

他们是同事，他一直喜欢她，这喜欢像在云上赤足跳舞，轻轻一踏就可以直如爱的云端……他又拿不定主意。

她永远精致、得体，性情最明朗，俏皮话最聪明。偶尔转发的手机段子最谑而不虐。熟了，他去过她四环外小小临居室，她有一只毛绒绒的折耳猫，常常四肢着地趴在门口冒充地毯。她学法文，爱游泳，每有假日则去旅游，把自己晒成黑钻石，令他目眩。

他遥看着她，像墙外行人看着墙内的庭院深深，小径，青苔，红蔷薇正对着绿鹦鹉，这里需要一个陌生的访客吗？他这样平凡莽撞的小子，一定会折了花枝，踩破了阶砖，又崴了一脚泥。她一切都好，她不见得能为她锦上添花，那么——他感觉到掌心的汗意——要他何用？

而此刻，藉由一双抽丝的袜，他想到：她的生活，或者有另一面。他其实也支离破碎的听过一些事，来自她的大学同学、客户及萍水相逢的人，他们有时讪笑，有时带着一点点叹息。他一向迅速避开，不愿意自己成为一个偷窥狂，但现在，他想，如果可以，他宁愿亲自问她。

思量很久，他通过内部邮件系统向她发了一个咖啡的邀请。她回复很快，也很短：WHY？

因为……她的破绽。他很惭愧他就是传说中的猥琐男，在完美如观音的女子前，只想倒身下拜而不敢上前抱她入怀。她的缺失让他踏实，也许她曾经贪慕虚荣或者图名图利，有什么关系，她不是谪仙，也不是机器人皮诺曹3000，她有一切属于人的、活生生的缺点。

有些事，他还不知道，他准备在交往中渐渐了解，也许他能够接受，也许不能够。但他已经决定，认真地追求她。

小学时，他学过一个字：瑕。有瑕的才是玉，那完全无瑕的，透明的闪烁，却不过是塑料的伪劣品。

### 2、《不要脸要趁早》的笔记-第79页

《追汽車的人》

有多愛，就有多不捨；有多溫柔，就有多暴烈。愛得唇邊有血，眼中有淚，胸口有糾纏的愛和恨，愛

## 《不要臉要趁早》

到如連體嬰般骨肉相連。

### 3、《不要臉要趁早》的笔记-第75页

#### 《如果女人是茶》

如果女人是茶，那麼女人便和茶一樣沒有了選擇。  
被泡了喝呢，就變成了殘茶；不被泡了喝呢，就變成了陳茶。反正，茶，是只能喝半年新的。

### 4、《不要臉要趁早》的笔记-第77页

#### 《關於愛情的三種答案》

……我說：“總有過，愛情吧。”

她沉默了一會兒，然後說：“有吧。但是，不是她們說的那樣。也許，愛情就像玻璃對著陽光反射出來的光環，七彩繽紛，光華奪目，那一剎那是天上人間，奇跡般的美。可是太陽從來不走回頭路，一生一世，只有一次機會陽光會照射在你身上，讓你看到這樣的奇境，然後太陽就離開了。你手裡剩下的就只是一塊暗淡無光的普通玻璃。”

### 5、《不要臉要趁早》的笔记-第40页

#### 《愛情或者非典》

## 《不要臉要趁早》

國家不幸詩家幸，寫字的人，向來有這份天真與殘忍。

這句話，首當其衝想到的，就是南唐後主李煜。

# 《不要脸要趁早》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